

王小波

向下走
狗

宋广辉 淮南 主编

文化艺术出版社

王小波

门下走狗

宋广辉
淮南
主编

文化艺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王小波门下走狗/宋广辉、淮南主编

—北京:文化艺术出版社,2002.6

ISBN 7-5039-2197-8

I.王… II.①宋…②淮… III.①中篇小说-作品集

-中国-当代②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35660 号

王小波门下走狗

编 者 宋广辉 淮南

责任编辑 帅克

封面设计 马夫

出版发行 文化艺术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万泉寺甲 1 号 100073

网 址 www.whysbooks.com

电子邮件 editor4@whysbooks.com

电 话 (010)63457556(发行部)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九洲财鑫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2 年 6 月第 1 版

200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50 × 1168 毫米

印 张 11.375

字 数 250 千字

印 数 10000 册

书 号 ISBN 7-5039-2197-8/I·986

定 价 18.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印装错误,随时调换。

序

我发现,人们看了小波的小说有两种截然不同的反应。一种人磨拳擦掌,跃跃欲试,马上就想自己也来写一篇;另一种人偃旗息鼓,知难而退,从此打消了做文学青年的念头。小波的小说所引起的反应使我觉得很有趣,我暗想其中的原因,大概是他的小说使人感到,写作竟然能够是一件如此有趣的事情,他写作时所经历的快乐感染了人们,使他们觉得心里痒痒的,很想一试身手,也来感受一下写作的快乐。的确,我看到不少青年发表对小波文字的读后感时都说过这样的话:原来写作可以是这样的呀。

当然,前一种人未必真有才华;而后一种人中倒有不少是已经涉足文学较深的人们。他们了解其中的艰辛,又对自己在这方面的才能不是很有信心,在看到自己与别人已经完成的高度的距离之后,放弃了文学梦。前一种人中一个有趣的例子是:当小波的小说在香港刚刚出版不久时,我认识的一个小女孩偶然看到了它。有一天,她郑重其事地对我说:我也要写小说,能不能请你转告王小波,让他给我讲讲这书是怎么写出来的。我告诉小波这个女孩的请求,小波不禁莞尔。当然,这个女孩后来并

王小波门下走狗

没有写小说,她只是从小波的小说中感受到了写作的乐趣。

在我看来,这本书的作者是前一种人中的佼佼者,他们不仅热爱文学,其中有些人还是很有才华的。比如《杨家将》的作者,他丰富的想象力、广博的知识、老到的文字,真让人难以想象这样的东西竟然出自一个高中学生之手。即使他有点“模仿”王小波的笔法,我看他是很有“青出于蓝而胜于蓝”的潜力的。欢乐宋的文字我也喜欢。田方萌关于王小波的平民气质的说法非常准确。小波从来不自诩为精英,而且对所谓“精英意识”相当反感,这是他的生活经历和教养造成的,他引以为友的人们也都是最朴实无华的人。任何人只要和“精英意识”稍稍沾点边,小波马上就会本能地与他拉开距离。他的确厌恶这种东西。所以,田文非常中肯。

总之,看到有一群人如此喜欢小波,既在我的意料之中,又令我感到欣慰。我早就知道,小波并没有死,他仍然活在一些同周围的人群相比生命力最旺盛、最有创造力、最富于幽默感的人们的心中。

李银河

2002年6月3日

目 录

序 李银河 (1)

第 一 辑

欢乐宋定伯 唐宋元明清(2)

(定伯)还非常勤奋好学,为了随时随地都能看书,就把家里所有的书籍通通装在九只大布口袋里,用一根细麻绳串起来,整天挂在脖子上。于是就把他整个人都遮住啦,走在街上就像老大一串葡萄招摇过市。一些老太太误以为他是走街串巷的货郎,都争先恐后地要他打开布袋,以便选购些便宜货。宋定伯总是很有礼貌地说,对不起,老太太,您认错人啦!

李 白 文 豪(7)

李白当初在朝庭公馆的时候享受的是三级待遇,这其中包括拿三级津贴住三级公寓骑三级毛驴看三级电影——不能看A级的,那是内参。这个事情让他很郁闷,所谓“愤怒出诗人”,于是他写了很多诗。

杨家将 文曩(12)

这一天，东京汴梁城内第一大妓院春香院的大门给人砸开，冲进一个小老头和一个白衣大汉。小老头腰里掖着根金铜，证明了他正是八千岁赵德芳，赵德芳身后的白衣大汉则手提一杆浑铁大枪，左右挥舞，打散院里嫖客窑姐乌龟鸨婆。有些嫖客挨了打还很高兴，因为这一乱就可以不付钱了，打的是“霸王炮”。

孔子丑寅卯 猫少爷(38)

刚开始，孔子和颜回的公司经营并不得法，因为这个公司除了孔 CEO 就是颜 CTO，连个办公室小蜜或技术支持都没有。当然这也是由于资金所限，皮包公司嘛，咱们也不能对他们要求太高了。

万恶的年轻时代 放逐者(49)

9岁那年我是这地方有名的神童，能背下整本《诗经》，还可以出口成章。我的父母为此开始胡思乱想，就把我送到苏学士办的学堂，可结果是我让人扔了出来，而且脑袋上还挨了狠狠的爆栗，几乎就打傻了。

第 二 辑

MM，你的眼睛很美 一条偷吃的白狗(76)

她看见我的时候，我正在看她；我认识她，她显然并不认识我。她叫赵媚，眼睛很大，很大，每次我看见她的眼睛，就会怀疑自己是不是戴了放大镜。

年轻男人杨叛 陈尘(85)

我在雪地里站住,问他,杨叛,你在想什么?杨叛抬起脸,一脸严肃地回答,总理说国有企业三年脱困,你说,能实现吗?

无所事事便很晚 A片导演(92)

那个艺术家模样的中年女性的就是ANNY,年轻男性那么就是我了。ANNY追我的原因是要画我手淫,我逃跑的原因是不愿意让她画我手淫。

花非花 璨然(99)

我觉得即使我不重视我的身体,我依然重视我灵魂的独立。老小听大人说七仙女的传说,认为她可怜之极。不慎丢失了飞翔的衣裳,就注定无奈地从属于拿着她衣裳的男人。

他们总是哭,总是哭,我就倦了 后现代精神(109)

现在外科手术已经不像《日瓦格医生》里面那样恐怖,老实说一点都不疼,我还可以看着女护士的眼睛。护士是个实习生,她受不了一个成熟男人眼神的诱惑,手术完她就爱上了我了。

玷污 犀骨指环(113)

我知道我在16岁左右就开始注意自己的形象了,其原因是我爱上了我的女老师。老师大我8岁,当时未婚。

套子 可东可西(132)

套子不是我的第一个女人,但肯定是除了我妈妈外给我耳光的第一个女人。在大学时代,我对女人看得并不是很重要,我

虽然不像三5一样换女友比换袜子还勤快,但也要比学校食堂的食谱更新要快些。

美眉赠我明星照…………… 进不去(137)

小宋关机后发出一声狼嚎,他不停地拍打自己的脸颊以证实这不是个梦,然后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换了身干净没有口水印记的衣服,再在学校的花店里买了只鲜红的玫瑰,怀着一个伟大的无产阶级理想屹然矗立在中国人民大学的学校门口。

我是如何强奸一只天鹅的…………… 马老六(145)

我宁可下辈子当一只飞鸟,能够自由自在地飞在天空里,无拘无束。不过下辈子的事情都是他妈的狗屁,管不了那么多,我既然生出来了,就应该更多地考虑现在的现实,于是,我决定这辈子找个天鹅当老婆。

最后一次安全撤离…………… 蓝玫情深(149)

我们是地球上屈指可数的珍稀动物,我们必须悄无声息地逃离这里。逃离黑暗,逃离背叛,逃离那些日夜哭泣的童年。噩梦总是把我们连根拔起,再釜底抽薪。可是小雅,不要害怕,现在我们自由了。

第 三 辑

我真的不傻…………… 胡淑芬(186)

我一直觉得自己跟别人有点不一样。但很多人不这么看,

他们管我叫傻子。我知道傻子是什么意思,其实我不傻,这一点我心里清楚。

费加罗与肉夹馍…………… 胡淑芬(198)

我们那个组织名叫费加罗,是一本即将创刊的文化时尚杂志,但我有些发音不准:我现在在一本叫肉夹馍的……对不对,你有没有听说过一部歌剧,叫肉夹馍的婚礼……

鸟…………… 黑领丽人(200)

刘强是一个倒霉蛋,这一点我想大家已经可以看出来。比如说,他在沃尔玛买东西,售货员从来不给他好脸色。这是因为刘强个头矮小,穿的衣服一看就是便宜货,还因为他的脸色发绿,这是营养不良的结果。

盛夏的果实…………… 秋宜远游(216)

刘滔知道自己丢了钱要还债,但没想到这笔钱是被车间里扣了。而刘滔之所以还没下岗的原因,是因为车间还想再多截一点钱,反正也是国家支付工资。

范小进考研…………… 欢乐宋(221)

2024年:小进第20次参加中国的研究生入学考试,被收录到《吉尼斯世界纪录》。那一年他仍然没有考过,范小进的一年一度考研已经成了国人关注的焦点。

伪币持有者(文本试验篇)…………… 欢乐宋(227)

中国群众大学贫困生小宋无意发现自己是伪币持有者,他的精神受到刺激,并且产生了郁闷、痛苦、仇恨等情绪,接着又产生了让伪币再次参与货币流通的欲望,过程可以用峰回路转来形容,暴力、色情、紧张刺激,不得不看,未成年儿童请勿入内。

图图的动物园 赖着不死(233)

我记得西祠里面有个人签名档里面说“交叉过后,动物忧伤”,图图哪想过这些,他后来弹吉它的时候,倒是常拿动物世界的片头来暖手,一面想着两个猩猩打架,一只飞鸟栽到水面什么的,旁边的人都哈哈大笑。

关于保龄球的意识流 中风狂走的小源(241)

江枫认为,保龄球就是一种球用来让老家伙的涎液滴在裤裆上作为中年人阳痿和奇形怪状的身材暗中较量的炮弹进而取得记帐的快感还有青年人老气横秋的高雅的无知以及一切把别人当成可怜虫的食肉动物的宣言。

2005年,把生命交给床 丑丑宝宝(249)

把生命交给床,我的生命在床上闪光。把生命交给床的人有两类,一类是妓女,一类如我。可有人误解了我的意思,把两者联系起来,搞得我很被动,准备接受组织上的审查。

作家刘二 江石刘(284)

刘二就经常在死老鼠的气味中开始和结束他一天的写作。刘二自称是个作家,但不瞒你说他写的那些东西一钱不值,没有一个书商愿意掏钱出他的书。

乘出租车远去 沉默的松涛(296)

在进入会场 5 分钟后,一张写有有关新闻发布会内容的通稿和一个装有 200 元的信封被交到了川的手上,新闻通稿的内容川只浏览了一下就明白今天上午的时间就只能是在发呆中度过,而装有钱的信封则是一种安慰,它是为了让川能够坐下去,坐到天荒地老,午饭开席。

纪 念 篇

王小波的精神家园 朱伟(310)

智慧和有趣:王小波的遗产 李静(320)

为了告别的纪念..... 胡箭(324)

怀念王小波与一只特立独行的猪 苗翠花(327)

和大多数一起悼念王二 蔡春猪(330)

人大的王小波 田方萌(332)

母亲的忆念 宋华(336)

我的舅舅 姚勇(344)

附:王小波生平及作品

第一辑

王小波门下走狗

欢乐宋定伯

唐宋元明清

南阳宋定伯，年少时，夜行逢鬼。问之，鬼言：“我是鬼。”鬼问：“汝是谁？”定伯诳之，言：“我亦鬼。”

……

——《搜神记》卷十六《宋定伯》

宋定伯是个快乐的青年，成天嘻嘻哈哈，因此人们都叫他欢乐宋。据《搜神记》记载，宋定伯是南阳人氏。一般认为南阳在今天的湖北襄阳一带，是诸葛亮躬耕之所；东汉天文学家张衡生于南阳西鄂，却在今天河南南召县南。此外还有一种观点：南阳乃南洋之误，宋定伯其实是东南亚的华侨——我比较赞同这一种说法，而且据我观察，当属马来西亚的可能性为最大。

如果依据现今生活在东南亚一带的侨民来推测宋定伯的长相，势必以为他五短身材、深目突吻，像一块烧焦的木炭，那你就错了。宋定伯长得眉清目秀，身材高挑，同隔海相望的中华上国的俊秀人物没什么两样。当时所有的东南亚青年和中华上国的

年轻人也没什么两样。《碧血剑》开篇提到的文莱华侨张朝唐，也不失英俊潇洒，由此可见直到明末清初，当地的居民还一直秉承了蒙古人种的传统外表。可是后来葡萄牙人麦哲伦登陆菲律宾群岛，携来一股地中海的妖风，败坏了整个东南亚地区的风水。从此，当地居民逐渐兼具了东西方人的地貌特征，集丑陋之大成，终于奠定了今日惨不忍睹的局面。这是西方列强殖民扩张的又一罪恶后果。

马来群岛一带的海滩，夜景非常迷人。墨绿的天空同海水连成一片，仿佛是微风中轻轻拂动的中国绸缎；天顶璀璨的繁星，就像闪亮的中国瓷器。年轻的恋人们相约来到海边，燃一堆篝火，支一顶帐篷，和着海浪的节奏做爱。一些长满卷毛的小脑袋在帐篷之间钻来钻去，那都是些兜售避孕套的小男孩。当地的孩子，都靠贩卖这种天然橡胶制成的避孕套，换取一些零用钱。同别的孩子相比，宋定伯从小就显得与众不同，他可从来不那么干。每天清晨他都到沙滩上捡避孕套，由于这些乳白色的橡胶制品非常好找，而且丢得到处都是，他轻轻松松就能捡满一箩筐，然后卖给肉铺老板做腊肠。

宋定伯小的时候，除了在海滩上捡避孕套，还喜欢收集各种海螺。他能够从海螺里听见美人鱼的歌唱，听见海盗船的轰鸣，听见彼岸的中国孩子琅琅的读书声……

海边悬崖下有一块巨大的礁石，裸露的部分被海水侵蚀得千疮百孔，海风从罅隙中穿过，常年发出呜呜的响声，犹如一头巨大的海怪咆哮嘶吼，渔民们都不敢从怪石附近经过，只有宋定伯常常独自躲在那里听海螺唱歌。有时还能用海螺吹奏出各种各样或慷慨激昂或缠绵悱恻的乐曲，怪石时而低沉、时而尖锐的声响，仿佛是大自然的和音。所以大家都说宋定伯胆子非常大，从小就不怕鬼。

王小坡门下走狗

定伯人品俊秀,然而并非空有一副好皮囊。他自幼博览群书,四书五经、天文地理、医卜星相、琴棋书画简直没有他不知道的。他还非常勤奋好学,为了随时随地都能看书,就把家里所有的书籍通通装在九只大布口袋里,用一根细麻绳串起来,整天挂在脖子上。于是就把他整个人都遮住了,走在街上就像老大一串葡萄招摇过市。一些老太太误以为他是走街串巷的货郎,都争先恐后地要他打开布袋,以便选购些便宜货。宋定伯总是很有礼貌地说,对不起,老太太,您认错人啦!除了这些老太太,还有一部分乞丐也会主动过来打招呼,而且态度极其恭谨;有的甚至当街磕一个头,然后一声不响地走掉了。起初宋定伯非常困惑,后来注意到这些乞丐的身上往往也吊着袋子,除了数量上有差别外,其它跟自己的书袋没什么两样。惟一的不同,在于乞丐们的口袋里装的是蜈蚣蛇蝎,而他宋定伯的口袋里装的是子曰诗云。当然这些区别旁人并不知道,所以他很为这件事生气——堂堂南洋第一才子居然被乞丐引为同伙,无论如何是一桩耻辱。好在他生性豁达,郁闷的时候便掏出海螺,吹几下也就没事了。

总而言之,就和千千万万的读书人一样,宋定伯也是个喜欢吹吹海螺、吊吊书袋的青年学子,除此之外,我认为这位老兄也就没什么别的毛病啦。

二

马六甲海峡以南就是著名的爪哇岛。岛上遍布了热带雨林,丛林深处居住着一支叫象鼻族的土著。他们并非因为擅长驯养大象而得名,而是由于该部落男姓族人的男根长度惊人,毫不逊色于大象的长鼻,可以一直垂到脚面,所以他们走路的时候

都提心吊胆——既担心被别人踩到，又担心踩到别人。不过这些土著都很有礼貌，即便真的不小心踩到了，互相之间道个歉也就没事了，决不会像今天公路上汽车上的文明人，被踩到脚面也要吵它个没完没了。后来，他们学会了把那东西围在腰间，打一个结，再找几片芭蕉叶遮一遮，从此就避免了类似的麻烦。

当时在东南亚地区，有钱人都喜欢蓄养象鼻族人作为家奴。因为除了可以留住丫鬟女婢，他们还有别的用处。比如朝着天空撒尿，激射而出的水柱能把椰子打下来；或者坐在河边把那东西放到水里去，可以钓到大鱼。而椰子和鱼又是东南亚人最主要的食物。宋定伯还曾亲眼见过部落中的两名勇士决斗，各自挺着直撅撅的一杆大枪，来回厮杀，围观的族人抑制不住兴奋，也掏出自己的家伙来擂鼓助威。对此，他羡慕得不得了，就咬咬牙拿出所有的积蓄，去奴隶市场买了一个回来，还给他取了个中国名字：宋多福（笔者按：英译为 Storyof）。开头几天，宋定伯简直高兴坏了，走到哪里都带着他。

现在可以说说宋定伯想要去中国这件事了。旖旎的东南亚风光孕育了他独特的行为方式。平日里他喜欢仰面躺在椰子树下，欣赏围着草裙摘椰子的姑娘，同时思考生命的价值人生的取向。遗憾的是，从天而降的椰子从来没有砸到他的头上。

每当别的少年人陪着自己心爱的姑娘，或是爬上槟榔树去采摘槟榔，或是提着竹筒去割橡胶，宋定伯往往独自走向白色的沙滩，绿色的海岸线翻着细碎的浪花，来自印度洋的夏季风掠过椰树林时沙沙沙地响，空气里弥漫着槟榔果的清香，……宋定伯朝着万顷碧波放声呼喊：我要去中国，我要去寻找属于我的苏姗娜。

今天，我们已经无法确定宋定伯具体的生卒年月，依照《搜神记》成书的时间推测，他应属魏晋时期的人物。“对于那个时